# 优秀鱼塘承包合同转让协议书范文（20篇）

作者：长夜漫漫 更新时间：2024-04-02

*优秀范文是多年经验和积累的结晶，在写作过程中它们能给予我们很大的帮助和指导。大家一起来看看下面这些优秀范文，从中学习优秀的写作技巧和思维方式。鱼塘承包协议书合同承包方：简称乙方为搞活经济，充分提高资源的利用率，甲乙双方就承包鱼塘事项经协商一*

优秀范文是多年经验和积累的结晶，在写作过程中它们能给予我们很大的帮助和指导。大家一起来看看下面这些优秀范文，从中学习优秀的写作技巧和思维方式。

**鱼塘承包协议书合同**

承包方：简称乙方

为搞活经济，充分提高资源的利用率，甲乙双方就承包鱼塘事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承包项目

1、甲方提供村属的黄泥窝鱼塘，由乙方承包。鱼塘范围：东从马家住地小河口原张老石老坝，西至张老石原承包界限为止;北从xx村二组田坎下河埂，南至xx村三组坎下河埂。(详见图纸)

2、从本合同签字盖章并公证后起，乙方自行投资扩建、改善现有鱼塘并在国家规定内经营有关项目，甲方不得干预。

二、承包期限：

从xxxx年x月x日起至xxxx年x月x日止、共xx年。

三、乙方支付承包费用事项

1、第一年，即xxxx年由乙方一次性付给甲方叁仟元，甲方作为补偿费付给原承包人xxx;第二年、第三年，鉴于处于建塘阶段，乙方只付给甲方承包费每年伍佰元。从第四年即xxxx年起，乙方每年向甲方交纳承包费贰仟伍佰元整。

2、付款时间：每年五月一日作为付款时间。

四、特殊情况的处理

1、承包期间，如甲方法人更换，不得影响此合同的有效性。合同期内，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单方推翻或修改合同。

2、如国家征用，按下列意见处理：

(1)承包期限(即xx年)内，乙方扩建、改善鱼塘所有投资而获得的赔偿费归乙方所得，土地赔偿费归甲方。

(2)乙方投放的鱼苗以及乙方增建的经营设施(简易房屋、所种的树、花草、开出的停车场以及所修的路等)的赔偿费，全部归乙方。

(3)xx年承包期限满后，如国家征用，甲方可享受乙方所有投资赔偿金的百分之叁拾(30%)。土地赔偿金仍归甲方。

3、承包期内，如乙方因重大特殊原因暂时或长期不能管理鱼塘，乙方有权委托直系亲属或按本合同条款转包他人，甲方不得阻止和干预。

4、乙方承包期问，如遇纠纷，属土地使用权引起的，由甲方负责处理;属乙方经营等问题的，由乙方自行处理。

5、承包期满后，如鱼塘继续承包，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乙方。

五、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应在一个星期内将鱼塘交付给乙方。不能按时交付，每天赔偿违约金xx元给乙方，从乙方付给甲方的承包费中扣除。

2、乙方在承包期限内，不能按时交纳承包费，遗期每天赔偿违约金xx元给甲方。

3、如甲方违约推翻或单方面修改合同，由此造成乙方的损失，由甲方在乙方损失费用的基础上加百分之伍拾(50%)赔偿给乙方。

六、解决争议的办法

甲乙双方如在合同期限内发生争执，先协商解决。解决不了，可向有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七、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xx镇政府一份、公证处一份。

附：鱼塘承包界线图

甲方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

xxxx年x月x日

**鱼塘承包合同协议书**

为了提高鱼塘经济效益，甲方经研究决定，将鱼塘进行发包，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现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条款如下：

第一条 甲方将位于\_\_\_\_\_ \_鱼塘共计\_\_30 \_亩交给乙方承包的养殖，鱼塘路边自建房屋 8间及场地交给乙方经营农家乐(注：农家乐为餐饮服务行业)。

第二条 承包期限为 伍 年，即从 年 月\_\_ \_日至 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承包金额和交纳方法：实行先交承包款后使用原则，鱼塘每年承包金额为\_\_\_\_万\_\_\_\_仟\_\_\_\_佰\_\_\_拾\_\_\_元\_\_\_角\_\_\_分，每年的承包金应于当年\_\_月\_\_\_\_日前一次性交纳完毕。

第四条在承包期间，乙方所承包鱼塘用电须服从电管站管理，要安全用电，开户、电力设备安装、材料费用以及鱼塘用电电费由乙方全权负责。如发生一切事故，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第五条 鱼塘用途

1、甲方提供鱼塘给乙方承包经营，乙方必须按规定养殖水产物，不允许随意改变其使用用途和破坏鱼塘，期满后按原貌交还给甲方(包括塘基修复)。

2、乙方养鱼、新放鱼苗、看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的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3、乙方在捕捞鱼时，严禁使用电鱼、毒鱼、炸鱼等危险办法。

第六条在承包期内，乙方经甲方同意需在塘基建设建筑物或种植农作物，期满后应拆除搬迁或停止耕作，若新承包者愿意受让，可继续保留，但绝不允许前者保留使用，否则甲方有权雇请民工强制的拆除，所需一切费用，仍要乙方支付。

第七条乙方承包的只是鱼塘的水面，鱼塘基面使用权仍属甲方，乙方只能作暂时使用。在承包期内，因国家建设或者乡镇需要征用土地时，甲乙双方应无条件服从，本合同同时解除。征地单位按征用土地的有关规定予以补偿，青苗费、土地补偿费和其他补偿费归甲方。乙方在接通知30日内必须交出鱼塘，乙方应缴的承包款则按发出通知当日减收一个月计算。如乙方接通知30天后未交出鱼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作任何补偿。乙方施工的建筑物要在承包期满后10天由乙方自行拆迁，逾期不处理的则归甲方所有。如需修筑塘基的由乙方自行维修整治，但承包期满后不得拆除，甲方不作任何经济补偿。

第八条 乙方需要排水或抽水时，甲方应及时提供抽水机给乙方使用。如发生偷、毒、炸鱼等情况，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

第九条 乙方必须按合同所定期限缴纳承包款，逾期15天未完成的，作自动退包处理，甲方有权没收押金并终止合同，收回鱼塘重新发包。

第十条 乙方在承包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无偿收回发包的鱼塘：

3。乙方利用承包鱼塘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4。乙方拖欠承包款(包括部分拖欠)达\_10\_\_天的;

5。法律、法规规定乙方在承包期间，如要转让给他人承包，须经甲方同意才能转让。如乙方提前终止合同，必须完成全部承包款并经得甲方同意，才能终止合同，另甲方有权将押金没收作为补偿。其他有关解除合同的情形。

第十二条 风险责任：

1、农家乐属于服务行业，所涉及的食品安全、卫生许可、税务、工商等一切相关事项的办理由乙方自行解决，涉及到的一切法律事务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2、在承包期间，乙方必须购买农业保险。否则一切事故、灾害及人为造成的损失，及在承包期间所发生的一切生产经营费用(包括安全事故、保险金的购买和一切事故及灾害造成的损失)，债权和债务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承包款仍按承包合同规定缴交，但由于遭遇不可抗力的特大自然灾害造成乙方不能继续履行合同，乙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的事故以书面通知甲方，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本合同实行抵押承包的原则，在签订合同时，乙方必须在\_\_\_10\_\_\_天内交纳承包押金给甲方，即押金金额为\_\_\_\_\_万\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_\_\_\_角\_\_\_\_分，作为履约的`保证。承包合同期满，若乙方能履行合同，则甲方应退还抵押金给乙方(无息)。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提前解除合同。

2。乙方若中途退包，提前解除合同，视为违约，甲方将没收乙方缴交的全部承包押金。

3。若拖欠承包款(包括部分拖欠)达\_\_10\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乙方缴交的承包押金，并无偿收回发包的鱼塘。

第十二条 纠纷的处理办法：\_\_\_诉讼程序\_\_。

第十三条 补充协商部分： 。 第十四条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或解除合同。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合同期满，甲乙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应重新签订合同。

本合同自承包开始之日起生效，如甲方代表人发生变更，不得变更本合同。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编号：东风合--02 号 ：------

甲方(发包方)联系电话：地址：-----

**鱼塘承包合同协议书**

订立合同双方:

\_\_\_\_县\_\_\_\_乡\_\_\_\_村\_\_\_\_组，以下简称甲方;

\_\_\_\_县\_\_\_\_乡\_\_\_\_村\_\_\_\_村民，以下简称乙方。

分讨论和甲乙双方认真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承包地点和面积

甲方将座落在\_\_\_\_鱼塘(河道、水库、湖面)\_\_\_\_亩，承包给乙方养鱼，鱼塘

(河道、水库、湖面)的所有权归甲方，乙方只有管理使用权和合同规定的受益权，但不准出卖、出租或转让，在承包期内，乙方如去世，其家庭成员享有承包继承权。

第二条 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 乙方上交甲方提成的办法及时间

在承包期内，乙方共上交甲方鲜鱼(或承包款)\_\_\_\_公斤(或\_\_\_\_元)，其中:一九\_\_\_\_年上交\_\_\_\_公斤(\_\_\_\_元)，一九\_\_\_\_年上交\_\_\_\_公斤(\_\_\_\_元)……;在上交甲方的鲜鱼中，\_\_\_\_鱼占\_\_\_\_%，\_\_\_\_鱼占\_\_\_\_%，\_\_\_\_鱼占\_\_\_\_%……。

上交时间均为每年\_\_\_\_月\_\_\_\_日左右(时间不超过前后十天)，甲方收到乙方上产的鲜鱼(或承包款)后，即出具收鱼(款)凭证。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应将养护鱼用的房屋\_\_\_\_间(如果有)和下列工具提供给乙方使用:\_\_\_\_\_\_\_\_。

2.上级主管部门如有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现金或物资，甲方应合理分配给乙方。

3.甲方应对社员群众进行保护渔业生产的教育。

如发生偷、毒、炸鱼等情况，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

4.养鱼与农业用水发生矛盾时，甲方必须保证乙方用水最低水位线不低于\_\_\_\_\_\_\_\_米。

5.乙方需要排水或抽水时，甲方应及时提供抽水机给乙方使用。

6.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除了不可抗力的情况发生外，乙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完成国家派购商品鱼的任务(如果有)。

2.乙方养鱼、新放鱼苗、看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的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3.乙方在捕捞鱼时，严禁使用电鱼、毒鱼、炸鱼等危险办法。

4.乙方每年捕捞鱼后，应优先完成承包任务。

5.承包期届满，乙方应及时交还甲方提供乙方使用的养护鱼房屋和工具，如有损坏或丢失，乙方应负责修理或赔偿。

6.承包期届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内不到\_\_\_\_规格的小鱼、鱼苗，乙方应无偿交给甲方(或由甲方按双方协议价格购买)。

7.乙方有自主养鱼经营权，甲方不得干涉。

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后，超额部分全归乙方。

8.乙方抓住偷鱼者送交甲方处理，按每人偷鱼一次罚款\_\_\_\_元计算，罚款归乙方。

9.合同期满后，甲方如再行发包，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权。

第六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乙方提供养护鱼用房屋、工具，应偿付违约金\_\_\_\_元给乙方，乙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

2.甲方如截留上级主管部门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现金或物资，截留贷款按其金额的\_\_\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截留现金或物品，按其金额的\_\_\_\_倍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3.甲方如无故不及时向乙方提供抽水机，应对所造成的`损失负责。

第七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承包任务，每逾期一天，按所欠商品鱼的市场价格(或承包款的金额)的\_\_\_\_%，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2.乙方如用电、毒、炸等危险办法捕捞鱼，应按总承包款(商品鱼按市场价格折价)的\_\_\_\_%向甲方偿付违约金，甲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

3.合同期届满时，乙方如捕捞小于\_\_\_\_规格的小鱼、鱼苗，应向甲方偿付\_\_\_\_元的违约金。

第八条 不可抗力

如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水灾、旱灾等)造成鱼塘(河道、水库、湖面)崩溃、干涸，经证实后，甲方应据实减少或免除乙方的承包任务。

第九条 其它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自承包开始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或解除合同。

如甲方代表人发生变更，不得变更本合同。

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

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期满，甲乙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应重新签订合同。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交乡、村(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各存一份。

甲方:\_\_\_\_县\_\_\_\_乡\_\_\_\_村\_\_\_\_组\_\_\_\_(公章)

代表人:\_\_\_\_

乙方:\_\_\_\_村\_\_\_\_村民\_\_\_\_(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订

甲方(发包方):\_\_\_\_\_\_\_\_\_

现地址:\_\_\_\_\_\_\_\_\_

乙方(承包方):\_\_\_\_\_\_\_\_\_

现住址:\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为了落实联产承包责任制，充分调动生产积极性，提高经济效益，甲方经研究决定，将鱼塘进行招标承包，乙方参加竞投中标。

现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条款如下:

第一条 乙方承包鱼塘的土名:\_\_\_\_\_\_\_\_\_，鱼塘面积:\_\_\_\_\_\_\_\_\_亩\_\_\_\_\_\_\_\_\_分\_\_\_\_\_\_\_\_\_厘。

第二条 承包期限\_\_\_\_\_\_\_\_\_年\_\_\_\_\_\_\_\_\_月，即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第三条 承包金额和缴交方法:鱼塘承包总金额为\_\_\_\_\_\_\_\_\_万\_\_\_\_\_\_\_\_\_仟\_\_\_\_\_\_\_\_\_佰\_\_\_\_\_\_\_\_\_拾\_\_\_\_\_\_\_\_\_元\_\_\_\_\_\_\_\_\_角\_\_\_\_\_\_\_\_\_分。

鱼塘每年承包金额为\_\_\_\_\_\_\_\_\_万\_\_\_\_\_\_\_\_\_仟\_\_\_\_\_\_\_\_\_佰\_\_\_\_\_\_\_\_\_拾\_\_\_\_\_\_\_\_\_元\_\_\_\_\_\_\_\_\_角\_\_\_\_\_\_\_\_\_分，每年的承包金应于当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一次性缴交完毕。

第四条 在承包期内，乙方所承包的鱼塘需要用电必须服从电管站的管理，并按照甲方指定地方装上电表和漏电开关，才能用电，一切费用由\_\_\_\_\_\_\_\_\_方负责。

电费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甲方提供鱼塘给乙方承包经营，乙方必须按规定养殖水产物，不允许随意改变其使用用途和破坏鱼塘，期满后按原貌交还给甲方(包括塘基修复)。

乙方养鱼、新放鱼苗、看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的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乙方在捕捞鱼时，严禁使用电鱼、毒鱼、炸鱼等危险办法。

第六条 在承包期内，乙方经甲方同意需在塘基建设建筑物或种植农作物，期满后应拆除搬迁或停止耕作，若新承包者愿意受让，可继续保留，但绝不允许前者保留使用，否则甲方有权雇请民工强拆，所需一切费用，仍要乙方支付。

第七条 在承包期内，因国家建设或者乡镇需要征用土地时，甲乙双方应无条件服从，本合同同时解除。

征地单位按征用土地的有关规定予以补偿，有关青苗补偿费归乙方，土地补偿费和其他补偿费归甲方。

第八条 养鱼与农业用水发生矛盾时，甲方必须保证乙方用水最低水位线不低于\_\_\_\_\_\_\_\_\_米。

乙方需要排水或抽水时，甲方应及时提供抽水机给乙方使用。

如发生偷、毒、炸鱼等情况，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

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

第八条 乙方在承包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无偿收回发包的鱼塘:

3.乙方利用承包鱼塘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4.乙方拖欠承包款(包括部分拖欠)达\_\_\_\_\_\_\_\_\_天的;

5.法律、法规规定其他有关解除合同的情形。

第九条 风险责任:乙方在承包期间所发生的一切生产经营费用(包括安全事故、保险金的购买和一切事故及灾害造成的损失)，债权和债务均由乙方负责。

有关农业税、水产税、特产税均由\_\_\_\_\_\_\_\_\_方负责，与\_\_\_\_\_\_\_\_\_方无关。

承包款仍按承包合同规定缴交，但由于遭遇不可抗力的特大自然灾害造成乙方不能继续履行合同，乙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的事故以书面通知甲方，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条 本合同实行抵押承包的原则，在签订合同时，乙方必须在\_\_\_\_\_\_\_\_\_天内按鱼塘承包款总额\_\_\_\_\_\_\_\_\_%作为承包押金给甲方，即押金金额为\_\_\_\_\_\_\_\_\_万\_\_\_\_\_\_\_\_\_仟\_\_\_\_\_\_\_\_\_佰\_\_\_\_\_\_\_\_\_拾\_\_\_\_\_\_\_\_\_元\_\_\_\_\_\_\_\_\_角\_\_\_\_\_\_\_\_\_分，作为履约的保证。

承包合同期满，若乙方能履行合同，则甲方应退还抵押金给乙方。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经乙方同意提前解除合同，视为违约，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承包押金\_\_\_\_\_\_\_\_\_万\_\_\_\_\_\_\_\_\_仟\_\_\_\_\_\_\_\_\_佰\_\_\_\_\_\_\_\_\_拾\_\_\_\_\_\_\_\_\_元\_\_\_\_\_\_\_\_\_角\_\_\_\_\_\_\_\_\_分。

2.乙方若中途退包，提前解除合同，视为违约，甲方将没收乙方缴交的承包押金\_\_\_\_\_\_\_\_\_万仟\_\_\_\_\_\_\_\_\_佰\_\_\_\_\_\_\_\_\_拾\_\_\_\_\_\_\_\_\_元\_\_\_\_\_\_\_\_\_角\_\_\_\_\_\_\_\_\_分。

3.乙方逾期缴交承包款，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日，按拖欠承包款总额每日\_\_\_\_\_\_\_\_\_%计付违约金，若拖欠承包款(包括部分拖欠)达\_\_\_\_\_\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乙方缴交的承包押金，并无偿收回发包的鱼塘。

第十二条 纠纷的处理办法:\_\_\_\_\_\_\_\_\_。

第十三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并经\_\_\_\_\_\_\_\_\_鉴证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会计入帐一份，合同鉴证机关一份。

第十四条 其它条款:\_\_\_\_\_\_\_\_\_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鱼塘承包合同协议书**

现地址：\_\_\_\_ \_\_\_\_\_

乙方(承包方)：\_\_\_\_\_ \_\_\_\_

现住址：\_\_\_\_\_\_\_ \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

为了提高鱼塘经济效益，甲方经研究决定，将鱼塘进行发包，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现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条款如下：

第一条甲方将位于\_\_\_\_\_ \_鱼塘共计\_\_30 \_亩交给乙方承包养殖，鱼塘路边自建房屋 8 间及场地交给乙方经营农家乐(注：农家乐为餐饮服务行业)。

第二条承包期限为 伍 年，即从 年 月\_\_ \_日至 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承包金额和交纳方法：实行先交承包款后使用原则，鱼塘每年承包金额为\_\_\_\_万\_\_\_\_仟\_\_\_\_佰\_\_\_拾\_\_\_元\_\_\_角\_\_\_分，每年的承包金应于当年\_ \_月\_\_\_\_日前一次性交纳完毕。

第四条在承包期间，乙方所承包鱼塘用电须服从电管站管理，要安全用电，开户、电力设备安装、材料费用以及鱼塘用电电费由乙方全权负责。如发生一切事故，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第五条鱼塘用途

1、甲方提供鱼塘给乙方承包经营，乙方必须按规定养殖水产物，不允许随意改变其使用用途和破坏鱼塘，期满后按原貌交还给甲方(包括塘基修复)。

2、乙方养鱼、新放鱼苗、看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的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3、乙方在捕捞鱼时，严禁使用电鱼、毒鱼、炸鱼等危险办法。

第六条在承包期内，乙方经甲方同意需在塘基建设建筑物或种植农作物，期满后应拆除搬迁或停止耕作，若新承包者愿意受让，可继续保留，但绝不允许前者保留使用，否则甲方有权雇请民工强制拆除，所需一切费用，仍要乙方支付。

第七条乙方承包的只是鱼塘的水面，鱼塘基面使用权仍属甲方，乙方只能作暂时使用。在承包期内，因国家建设或者乡镇需要征用土地时，甲乙双方应无条件服从，本合同同时解除。征地单位按征用土地的有关规定予以补偿，青苗费、土地补偿费和其他补偿费归甲方。乙方在接通知30日内必须交出鱼塘，乙方应缴的承包款则按发出通知当日减收一个月计算。如乙方接通知30天后未交出鱼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作任何补偿。

乙方施工的建筑物要在承包期满后10天由乙方自行拆迁，逾期不处理的则归甲方所有。如需修筑塘基的由乙方自行维修整治，但承包期满后不得拆除，甲方不作任何经济补偿。

第八条乙方需要排水或抽水时，甲方应及时提供抽水机给乙方使用。如发生偷、毒、炸鱼等情况，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

第九条 乙方必须按合同所定期限缴纳承包款，逾期15天未完成的，作自动退包处理，甲方有权没收押金并终止合同，收回鱼塘重新发包。

第十条 乙方在承包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无偿收回发包的鱼塘：

3.乙方利用承包鱼塘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4.乙方拖欠承包款(包括部分拖欠)达\_10\_\_天的;

5.法律、法规规定乙方在承包期间，如要转让给他人承包，须经甲方同意才能转让。如乙方提前终止合同，必须完成全部承包款并经得甲方同意，才能终止合同，另甲方有权将押金没收作为补偿。其他有关解除合同的情形。

第十二条 风险责任：

1、农家乐属于服务行业，所涉及的食品安全、卫生许可、税务、工商等一切相关事项的办理由乙方自行解决，涉及到的一切法律事务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2、在承包期间，乙方必须购买农业保险。否则一切事故、灾害及人为造成的损失，及在承包期间所发生的一切生产经营费用(包括安全事故、保险金的购买和一切事故及灾害造成的损失)，债权和债务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承包款仍按承包合同规定缴交，但由于遭遇不可抗力的特大自然灾害造成乙方不能继续履行合同，乙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的事故以书面通知甲方，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本合同实行抵押承包的原则，在签订合同时，乙方必须在\_\_\_10\_\_\_天内交纳承包押金给甲方，即押金金额为\_\_\_\_\_万\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_\_\_\_角\_\_\_\_分，作为履约的保证。承包合同期满，若乙方能履行合同，则甲方应退还抵押金给乙方(无息)。

第十四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提前解除合同。

2.乙方若中途退包，提前解除合同，视为违约，甲方将没收乙方缴交的全部承包押金。

3.若拖欠承包款(包括部分拖欠)达\_\_10\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乙方缴交的承包押金，并无偿收回发包的鱼塘。

第十二条纠纷的处理办法：\_\_\_诉讼程序\_\_。

第十三条补充协商部分：

第十四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或解除合同。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合同期满，甲乙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应重新签订合同。

本合同自承包开始之日起生效，如甲方代表人发生变更，不得变更本合同。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鱼塘承包转让协议书**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合同法》、《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开、诚信、平等、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自愿将位于贵阳市花溪区黔陶乡关口村鱼塘转让给乙方，现就转让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守。

一、在转让前甲方因此鱼塘产生的债权、债务均由甲方自行处理，与乙方无关。

二、转让时间从年月日起到年月日止。

三、从本日起，乙方按协商价一次性支给甲方，结算方式：现金结算，乙方以收条为凭。

四、乙方在本合同期限内具有独立的生产自主权、经营权及甲方在黔陶乡关口村委会取的所有权利，本协议签订后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扰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五、违约责任：上述条款是甲、乙双方在完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的，双方不得以任何借口违约。否则，违约方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全部由违约方承担。同时，违约方应承担违约金人民币200000.00元。

六、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承包鱼塘合同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进一步完善和规范鱼塘承包，经本集体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代表讨论同意，村两委会研究决定，对到期鱼池进行下一轮承包，经与承包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承包面积及位置

鱼池位于 村至 ;西至 ;南至 ;北至 。

二、承包期限、承包金上缴指标及交款方式：

1、即从 年 月 日止。

2、承包金上缴指标：每年每亩万 千百拾元整。

3、交款方式：实行先缴款后承包，承包金签约时一次性缴款，承包金以现金方式缴纳，不得以任何实物或条据抵交。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承包期内不得从事非农产业，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发包的鱼池。

2、乙方在承包期内与其他承包户之间发生因所承包鱼池纠纷时，甲方有义务帮助调解。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承包期内，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一切自然灾害或人为事故以及改造建设等费用均与甲方无关。

2、合同期满，乙方要维持承包期内资源现状的完整，并必须按照合同规定的终止时间让出土地资源和拆除自行设置的建筑物，由甲方重新发包。

五、违约责任

合同签定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必须共守信用，认真履行，如有一方违约，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3000元。

六、附则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发包方：

承包方：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鱼塘合同协议书**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_\_\_\_的\_\_店\_\_\_\_\_\_\_\_年度承包协议如下：

1、乙方承包甲方的\_\_店经营\_\_，承包期为\_\_\_\_\_\_\_\_年上学期开学至\_\_\_\_\_\_\_\_年下学期结束，乙方向甲方交纳承包费元。竞标成功后当场交清。

2、乙方经营项目为\_\_，不能进行\_\_加工和变相加工经营，不能经营其他项目，一经发现上述不能经营的情况，罚款一仟元，并立即取消其经营协议且不予退承包费。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能将合同转让，乙方与外界发生纠纷，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4、甲方提供门面一间给乙方作为营业场所(由甲方指定)。

5、乙方在承包期间必须爱护水电设施，节约水电，水电费按实、按市场价由乙方主动向甲方交纳。

6、工商、税务、卫生等其他费用甲方可帮乙方协调，但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乙方在承包期间必须遵守学校规章制度，爱护学生，不经营腐烂、变质\_\_，遵纪守法，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所交费用不退。

8、乙方在承包期间内不享受学校任何福利待遇。

9、乙方竞标时必须交纳一仟元的保证金，承包期满没有违约情况时由甲方退还其保证金。此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希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签字：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鱼塘承包转让协议书**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自愿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乡原桥组、组大石包组的一口养鱼塘（老名塘）的经营权转让给乙方。

二、转让时间：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三、在经营权转让期间，乙方必须全面履行甲方在建塘时同该塘被占地农户达成的一切义务，同时享有经营该塘的一切权利。

四、乙方须在当年月日前向该塘被占地农户支付当年的占地补偿共计黄谷斤，涉及农户共户。

五、乙方在经营期间，使用甲方的房屋船只等，每年向甲方支付费用计元。

六、经营权转让以前的债权、债务由甲方自行负责，乙方经营期间的一切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负责。

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八、该协议从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承包鱼塘合同协议书**

甲方：

乙方：

为了发展农场经济，加强渔业开发及合理利用，保障渔业生产者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的原则，根据我国《渔业法》、《合同法》的相关法律法规，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将鱼塘承包给乙方，面积为 亩。

(二)承包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第一年承包费订为 元，第二年承包费在上一年承包费基础上递增5%，依次类推至第年，并在今后承包期内每年8月20日前交清下一年承包费，如不按期上交，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四)承包鱼塘的所有权归一农场，乙方享有管理、使用、投资经营、捕捞收益权，但在承包期内不得出卖、出租或转让，若乙方确实无力经营时，须甲方同意后方可转让。

(五)甲方应在乙方鱼塘养殖期间补充用水时，积极地主动同有关单位协商解决，在农场总体用水安排和规定下保障承包户达到最低限度的养殖用水，水费由乙方承担。

(六)乙方在经营水产养殖时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七)甲、乙双方应共同执行以上协议，任何一方如有违反则向另一方追究违约责任，并支付当年承包费的30%做为违约金。

(八)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另做补充，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乙方(签字)：

甲方(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鱼塘承包转让协议书**

甲方：

乙方：

甲方于年月日与签订的\"鱼塘承包合同\"，期限为年，因甲方不善经营，愿将其鱼塘经营权转让给乙方，现就相关事宜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条款，以供双方共同信守：

一、转让标的：

1、甲方愿将其于年月承包的座落在的\'鱼塘经营权转让给乙方；其四至：东至谢家大屋山脚；南至组，的耕种地边；西至组荷叶塘下；北至现鱼塘坝；养殖面积约亩（四至范围有村盖章确认）。

2、养殖场道路、鱼苗等鱼场一切养殖设备、设施一并转让给乙方；转让后所有财产产权归乙方所有。

3、本次转让依据甲方于年月日与村委会签订的\"鱼湖承包合同\"第六条款之规定（附鱼湖承包合同）；甲方转让鱼塘经营权须经发包方同意，并由甲方负责办理好有关转让手续。

二、转让期限：为年。即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为协议有效期；期满，由乙方与村（发包方）重新签订承包合同。

三、转让费及支付方式：

1、转让费共计元整；在本协议签字时，乙方须一次性付给甲方，不得拖欠。

2、甲方应上交村的鱼塘租金仍然由甲方负责支付给村，与乙方无关。

四、乙方获得鱼塘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该鱼塘的使用、收益、自主经营和产品处置权，甲方须保证乙方不爱任何一方的干涉。

五、乙方获得鱼塘承包经营权后，甲方于年月日与村委会签订的\"鱼湖承包合同\"的所约定条款则由乙方继续履行，甲方不再承担该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守约方的所有一切经济损失。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由甲、乙双方协商或鱼塘承包仲裁机构裁决，也可由人民法院判决。

七、生效条件：

1、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发包方同意后生效。

八、其他条款：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发包方各执一份。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签订日期：

**承包鱼塘合同协议书**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为了甲、乙双方的责权关系，特拟定以下合约，甲、乙双方须共同遵守。

一、甲方无偿提供给乙方所用的厂地、厨具、水电、燃料以及工作人员住宿等。

(注：如厂方不便之处可面议)

二、厨房工人工资由乙方负责，工具损耗(如：冰箱、风扇、风机)等电器由甲方负责，其它厨具损耗由乙方负责。

三、员工每天\_\_\_\_\_\_\_\_\_餐，中、晚餐各\_\_\_\_\_\_\_\_\_菜\_\_\_\_\_\_\_\_\_汤。

每人每天伙食费\_\_\_\_\_\_\_\_\_元，加班夜宵费另计。

四、干部每天\_\_\_\_\_\_\_\_\_餐，每人每天\_\_\_\_\_\_\_\_\_元，中、晚餐各\_\_\_\_\_\_\_\_\_菜\_\_\_\_\_\_\_\_\_汤。

五、节假日乙方要安排正常开膳，厨房用具保持卫生清洁。

六、乙方要定期变换食谱，严格执行(食品卫生法)同时负责厨房范围、设备、用具的卫生及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

七、甲方有权随时抽检乙方食堂卫生和所采原辅料。

乙方要做到原辅料新鲜无异味，并和甲方一道协调做好适合员工口味的饭菜。

八、甲方员工应自觉维护公共卫生，如骨头、菜渣等不得倒在地面及桌面上，应自觉把残渣倒入桶内，不自觉者应由甲方负责。

九、甲方每天应在下午五点前提供第二天的人数给乙方。

十、结算方式按甲方每天提供人数计算。

十一、甲方员工伙食费由乙方先付，以\_\_\_\_\_\_\_\_\_天结算给乙方，最迟不超过\_\_\_\_\_\_\_\_\_天。

十二、厨房里面的剩饭、残渣应由乙方负责。

十三、乙方厨房员工应遵守甲方厂规。

十四、甲方员工不得带零食到餐厅吃用及私自跑到厨房里骚乱，出事均由骚乱者负责。

十五、乙方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始承包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期间任何一方要求解约，须与对方协商，并提前半个月通知对方。

本合同试用期为一个月，如双方满意，则按合同执行。

十六、如有问题不在本合约，由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约甲、乙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即日生效。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

甲方(发包方)：\_\_\_\_\_ \_\_\_\_

现地址：\_\_\_\_ \_\_\_\_\_

乙方(承包方)：\_\_\_\_\_ \_\_\_\_

现住址：\_\_\_\_\_\_\_ \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

为了提高鱼塘经济效益，甲方经研究决定，将鱼塘进行发包，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现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条款如下：

第一条 甲方将位于\_\_\_\_\_ \_鱼塘共计\_\_30 \_亩交给乙方承包养殖，鱼塘路边自建房屋 8 间及场地交给乙方经营农家乐(注：农家乐为餐饮服务行业)。

第二条 承包期限为 伍 年，即从 年 月\_\_ \_日至 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 承包金额和交纳方法：实行先交承包款后使用原则，鱼塘每年承包金额为\_\_\_\_万\_\_\_\_仟\_\_\_\_佰\_\_\_拾\_\_\_元\_\_\_角\_\_\_分，每年的承包金应于当年\_ \_月\_\_\_\_日前一次性交纳完毕。

第四条 在承包期间，乙方所承包鱼塘用电须服从电管站管理，要安全用电，开户、电力设备安装、材料费用以及鱼塘用电电费由乙方全权负责。

如发生一切事故，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第五条 鱼塘用途

1、甲方提供鱼塘给乙方承包经营，乙方必须按规定养殖水产物，不允许随意改变其使用用途和破坏鱼塘，期满后按原貌交还给甲方(包括塘基修复)。

2、乙方养鱼、新放鱼苗、看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的费用，

均由乙方自理。

3、乙方在捕捞鱼时，严禁使用电鱼、毒鱼、炸鱼等危险办法。

第六条 在承包期内，乙方经甲方同意需在塘基建设建筑物或种植农作物，期满后应拆除搬迁或停止耕作，若新承包者愿意受让，可继续保留，但绝不允许前者保留使用，否则甲方有权雇请民工强制拆除，所需一切费用，仍要乙方支付。

第七条 乙方承包的只是鱼塘的水面，鱼塘基面使用权仍属甲方，乙方只能作暂时使用。

在承包期内，因国家建设或者乡镇需要征用土地时，甲乙双方应无条件服从，本合同同时解除。

征地单位按征用土地的有关规定予以补偿，青苗费、土地补偿费和其他补偿费归甲方。

乙方在接通知30日内必须交出鱼塘，乙方应缴的承包款则按发出通知当日减收一个月计算。

如乙方接通知30天后未交出鱼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作任何补偿。

乙方施工的建筑物要在承包期满后10天由乙方自行拆迁，逾期不处理的则归甲方所有。

如需修筑塘基的由乙方自行维修整治，但承包期满后不得拆除，甲方不作任何经济补偿。

第八条 乙方需要排水或抽水时，甲方应及时提供抽水机给乙方使用。

如发生偷、毒、炸鱼等情况，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

第九条 乙方必须按合同所定期限缴纳承包款，逾期15天未完成的，作自动退包处理，甲方有权没收押金并终止合同，收回鱼塘重新发包。

第十条 乙方在承包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无偿收回发包的\'鱼塘：

续者除外);

3.乙方利用承包鱼塘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4.乙方拖欠承包款(包括部分拖欠)达\_10\_\_天的;

5.法律、法规规定乙方在承包期间，如要转让给他人承包，须经甲方同意才能转让。

如乙方提前终止合同，必须完成全部承包款并经得甲方同意，才能终止合同，另甲方有权将押金没收作为补偿。

其他有关解除合同的情形。

第十一条 今后凡有遇河涌水质有问题或受到污染，承包者不得以各种理由拒交承包款。

合同期满后，甲方如再行发包，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权第九条

第十二条 风险责任：

1、农家乐属于服务行业，所涉及的食品安全、卫生许可、税务、工商等一切相关事项的办理由乙方自行解决，涉及到的一切法律事务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2、在承包期间，乙方必须购买农业保险。

否则一切事故、灾害及人为造成的损失，及在承包期间所发生的一切生产经营费用(包括安全事故、保险金的购买和一切事故及灾害造成的损失)，债权和债务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承包款仍按承包合同规定缴交，但由于遭遇不可抗力的特大自然灾害造成乙方不能继续履行合同，乙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的事故以书面通知甲方，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本合同实行抵押承包的原则，在签订合同时，乙方必须在

\_\_\_10\_\_\_天内交纳承包押金给甲方，即押金金额为\_\_\_\_\_万\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_\_\_\_角\_\_\_\_分，作为履约的保证。

承包合同期满，若乙方能履行合同，则甲方应退还抵押金给乙方(无息)。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提前解除合同。

2.乙方若中途退包，提前解除合同，视为违约，甲方将没收乙方缴交的全部承包押金。

3.若拖欠承包款(包括部分拖欠)达\_\_10\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乙方缴交的承包押金，并无偿收回发包的鱼塘。

第十二条 纠纷的处理办法：\_\_\_诉讼程序\_\_。

第十三条 补充协商部分： 。

第十四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或解除合同。

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合同期满，甲乙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应重新签订合同。

本合同自承包开始之日起生效，如甲方代表人发生变更，不得变更本合同。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承包鱼塘合同协议书**

出租方：仙桃市五湖渔场分场（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同意将总场授权其管理和出租的鱼池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向甲方缴纳租金并承担相应的其他任务，为确保合同双方的合法权益，经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形式：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各项费用自理。租赁费一年一议，定额上缴。

第二条：租赁地点及面积：五湖渔场第排号鱼池，占地面积亩，其中水面亩。

第三条：租赁费和其他任务指标：

1、乙方20xx年向甲方上缴租金共计元。

2、上级分配给甲方的水利任务、抗洪抢险、共同生产费用及场内公路护坡、沟渠疏洗等各项义务工，甲方按有关政策和规定分摊给乙方。

1、乙方上缴租金时间为本年的4月1日之前，对无能力年初上缴资金的承包户，也可常年分期上缴，但不得超过次年元月1日，超过日期的欠款部分按同期农业银行最高贷款利率的150%计息。历年欠缴的利息从上期的结算截止日起到本年还清之日止，按以上标准计息，当年欠款和历年欠款的本、息应于当年农历十二月二十四日前交清。

2、甲方向乙方收取款项，必须向乙方出具盖有甲方单位印章的收据，否则乙方有权拒交。乙方未取得盖有甲方单位印章的收据交款，视为乙方未向甲方交款。3、乙方对本人承包辖区周围的沟渠、道路、电线、树木等公共财物负有保管责任，不得蓄意损坏。对以上设备及财产人为造成损坏所发生的维修费及损失由乙方承担。场与承包户合资兴建的石子公路，其段面维修费场与承包户各承担50%。乙方所受益排灌沟渠，由乙方自觉投劳，但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未缴清甲方租金和历年欠款本、息之前，乙方对租赁鱼池所产生的收益不得自行处置，所有产品如需出售，必须通知甲方派员到场，由甲方收取产品销售款，冲抵乙方应缴甲方当年租金和历年欠款的本、息，否则，乙方应向甲方结付销售款20%的违约金。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租赁鱼池转包他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6、合同期满或者乙方提前终止合同时，甲方对乙方租赁鱼池期间投入的鱼池改造资金、房屋等资产和租赁鱼池内剩余的产品不承担任何责任，因产品或财产没有处理，影响下轮承包所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7、乙方必须自觉遵守国家政策法规和总场的各项规章制度。

8、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根据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和五湖渔场规章制度协商解决。

9、自本合同生效起，甲乙双方以前就本合同约定鱼池所签订的租赁合同自行失效。

10、本合同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持一份，经合同双方签章后生效。

出租方签章：

承租方签章：

年月日

关于鱼塘承包合同模板合集十篇

关于鱼塘承包合同模板汇编十篇

关于鱼塘承包合同模板汇编七篇

关于鱼塘承包合同模板汇总十篇

关于鱼塘承包合同模板汇总七篇

关于鱼塘承包合同模板合集七篇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协议书**

乙方：\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甲方现将位置于四都镇新四村黄塘嶂的黄塘嶂水库及甲方在黄塘水库边开挖的鱼塘承包给乙方用于水产养殖及其它相关养殖，在合法、自愿、公平的原则下签定以下合同条款：

一、承包面积：

水库水产养殖面积约30亩、水塘约3亩。

二、承包时间：

承包期为\_\_\_\_年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承包费用：

前\_\_\_\_年承包费为每年\_\_\_\_\_\_\_\_元整(\_\_\_\_\_\_)，后\_\_\_\_年承包费为每年\_\_\_\_\_\_\_\_元整(\_\_\_\_\_\_)于每年12月前准时上交甲方。

四、四方权力和义务：

1、承包期内甲方有权对乙方经营活动实施监督管理但不得干涉其合法经营。

2、承包期内，甲方不得单方面解除承包合同，不得有任何理由干涉乙方合法自主经营及养殖行为。

3、甲方应在乙方入场前做好三通工作即通路、通水、通电。

4、承包期间甲方有义务维护乙方在水库、水塘的合法养殖活动，因甲方原因或甲方原承包合同的问题导致乙方不能水库水面及鱼塘进行正常合法的养殖活动时，甲方应及时出面解决、如导致乙方不能继续养殖的，甲方应赔偿乙方的养殖损失。

五、乙方权力及义务：

1、乙方应按时合同约定时间及时缴纳承包费用。

2、包期间经乙方使用而产生的.电费、水费、及其他养殖税费由乙方自行缴纳。

3、承包期间乙方不得在水库周边养猪。

4、承包期间乙方有义务帮甲方看管甲方名下的花木及其他基础设施不被损坏、偷盗。

5、为了养殖需要，可增设拦网，看守棚、网箱、鸡舍、鸭舍等合理措施，但不得影响水库工程设施安全和损害国家、集体和他人利益。

六、如因国家征收养殖损失补尝归乙方、其他补尝归甲方。

七、如果对合同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

八、附甲方原承包合同复印件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双方不得违约。

甲方(签章)：\_\_\_\_乙方(签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简易鱼塘承包合同协议书**

为了搞活经济、增加集体收入，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同意将上塘鱼塘承包给乙方种养殖，承包时间为伍年(即从20\_\_年12月31日至20xx年12月31日止)，其中20\_\_年8月5日至20\_\_年12月31日另付1000元。

2、承包金每年为伍仟元整，及鱼塘押金贰仟元整一次性付给甲方，今后每年承包金伍仟元整，必须在每年的元月一日前一次性付清甲方，才能种养殖，不得拖延，如有拖延视为违约，押金不退，合同自行终止。

3、鱼塘规格乙方在承包期内保持鱼塘塘堤完好。

4、乙方承包的鱼塘一般不许转包，如需转包要得到甲方签字同意，以保证此合同的执行。

5、乙方不得中途退塘，如中途退塘押金不退，所有建筑设施及种植的地面附作物无偿归甲方所有，合同自行终止。

6、在乙方承包期间内，如遇国家征用土地，乙方只有种养殖物的90%赔偿费用，青苗赔偿费10%归甲方所有。承包金按实际使用月份计算，土地鱼塘及其它一切赔偿费归甲方所有。

7、乙方所种养殖物必须实行圈养，不得超出鱼塘范围，以免损坏农作物及河流污染。

8、乙方承包期内的一切投资、税费、债权、债务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原村庄后道路允许乙方车辆通行。

9、乙方在承包期内如种植竹、木及其它农作物，不得妨碍河流排水及塘堤损坏及道理畅通，如有妨碍便视为违约。

10、乙方承包期满后，乙方所有建的及租借的棚舍及一切建筑物和种植的竹、木及其它农作物无偿归甲方所有，不得拆卖、砍毁。承包期满后，在同等价格情况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11、以上合同条文希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不得违约，如有一方违约，违约方要支付守约方壹万元违约金。

1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协议书**

甲方：

乙方：

为充分利用农村土地资源，探索农村新农场模式，推动农村经济发展，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本着“诚信资源”的原则，就土地承包流转相关事宜达成一致，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特订立如下合同：

一、甲方经户村民讨论通过，自愿将位于本组村东北自留地（北至路，东至云蒋路东150米，南至东街小学，西至云蒋路东40米）每户付地亩面积，并同意签字盖手印（附本合同后）。

二、承包期限为\_\_\_\_\_\_\_\_年，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乙方可在所承包的土地内自由种植农作物和自由栽培苗木及从事养殖业。

三、承包费用及缴纳时间方式：首轮年承包费每年每亩为800元，\_\_\_\_\_\_\_\_年一付。每\_\_\_\_\_\_\_\_年为一轮，第\_\_\_\_\_\_\_\_年每亩增加100元，第\_\_\_\_\_\_\_\_年每亩增加100元，第1\_\_\_\_\_\_\_\_年每亩增加100元作为涨幅，以此类推，直到合同期满。每年\_\_\_\_月\_\_\_\_日付当年的承包费，款打到农户卡或地亩直补卡。最晚不得超过\_\_\_\_月\_\_\_\_日，如超过\_\_\_\_月\_\_\_\_日没有支付，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在合同期内应保障乙方承包土地正常使用，不得单方终止本合同，否则由甲方赔偿乙方所有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乙方可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在所承包土地内建筑临时性生产，生活用房，铺设生产道路及生产设备。

3、乙方应依法生产经营，不得在所承包种植违禁作物和从事违法活动，否则一切责任自负。

五、本合同在履行期间若遇国家建设项目开发土地被征用时本合同终止，甲方享有土地补偿权，乙方享有地面附作物赔偿权。如遇自燃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本合同自行终止，双方互补赔偿对方损失。

六、本合同期限满，如甲方继续发包该土地，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包权，可与甲方另行签订承包合同，如甲方不再继续发包，由乙方自行清理地面附着物及临建设备，并恢复土地原貌，交与甲方。

七、合同在履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日期：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协议书**

乙方：\_\_\_\_

甲方村民组在位于村西南有一口当家塘大沙塘，于\_\_\_年底改造至今，已经\_\_\_\_年了。原先改造是由农户筹资完成的，改造后集体放养了部分鱼苗。由于无人管理，垂钓、偷盗现象严重，导致群众不但不受益，反而塘里的水花生每年还要花钱请人清理，从而造成集体资产闲置浪费。为了盘活资产，增加集体收入，经\_\_\_年\_\_\_月\_\_\_日村民会议研究，一致决定，将此塘发包给他人，双方现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共识：

一、承包费及年限：承包期\_\_\_年，\_\_\_\_\_\_\_元/年，合计人民币\_\_\_\_\_\_\_元整。

二、付款方式：不论何人承包，共计人民币\_\_\_整，双方协商一次性付清，交于本村集体统一使用。

三、双方权利和义务：乙方在承包期间对该塘进行统一管理，任何人不得在塘里捕鱼或者从事其它捕捞活动。

四、乙方在承包期满后，不论采取什么捕捞手法进行捕捞均可，但不能将塘里的水抽干，应考虑到村民用水问题。

五、由于塘旁有企业生产，一旦生产污水流入池塘，厂家会给相应的`补偿，但所交此款应归徐洼村集体所有，乙方无权收取。

六、乙方承包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可享有充分的优先承包权。

七、本协议一式三份，双方及村委会各执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签字：\_\_\_乙方签字：\_\_\_村委会签字：\_\_\_

**鱼塘承包合同协议书参考**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甲方将集体所有的鱼塘承包给乙方，用于养殖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土地的面积。

甲方经村民会议同意并报洞口县茶铺茶场管理区人民政府批准，将位于管理区\_\_\_\_\_\_社区内鱼塘面积\_\_\_\_\_\_\_\_\_亩承包给乙方。

二、土地用途及承包形式。

1、用途为：养殖，但乙方可以适时以合理的方式调整和优化。

2、承包形式：个人(或合伙)承包经营。

三、土地的承包经营期限。

该地承包经营期限为\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日止。

四、承包金及交付方式。

1、承包金每年共计人民币\_\_\_\_\_元。

2、每年\_\_\_\_\_月\_\_\_日前，乙方向甲方全额交纳本年度的承包金，由甲方出具合法收据。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开发利用进行监督，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

2、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包金。

3、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4、协助乙方进行农业高新技术的开发、宣传、褒奖、应用。

5、按照合同约定，保证水、电畅通，并无偿提供通往承包地的道路。

6、按本村村民用电价格收取乙方电费。

7、为乙方提供自来水，并给予乙方以甲方村民的同等待遇。

8、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并履行相关表决和报批手续保证承包合同的合法、有效性。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包的鱼塘。

2、享有承包鱼塘上的收益权和按照合同约定兴建、购置财产的所有权。

3、享受国家规定的优惠政策。

4、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

5、乙方可在承包的鱼塘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

6、保护自然资源，搞好水土保持，合理利用土地。

7、根据需要自主决定转包或调整养殖结构或鱼塘用途。

8、遇政府拆迁、征收、征用、或其他政府政策影响享有补偿、赔偿的权利。

六、合同的转包。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可以将承包的鱼塘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2、转包时要签订转包合同，不得擅自改变原来承包合同的内容。

3、本合同转包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如甲方重复发包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5、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包合同，未定合同的相应顺延。

八、违约责任。

而造成的实际损失包括养殖业可得利益和为重新承包相类似的鱼塘需要多支付的承包费、和重新投资。

2、本合同转包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包合同不能履行，给转包后的承包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_\_\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协议书**

住址：\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乙方(承包方)：\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为了提高鱼塘经济效益，甲方经研究决定，将鱼塘进行发包，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现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条款如下：

第一条甲方将位于鱼塘共计亩发包给乙方，鱼塘及鱼塘周边设施全部交给乙方进行农作物种植、水产养殖及农业观光等项目经营。(鱼塘集体土地使用证号见附件1)

第二条承包期限为年，即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承包金额和交纳方法：鱼塘每年承包金额为\_\_\_\_万\_\_\_\_仟\_\_\_\_佰\_\_\_拾\_\_\_元\_\_\_角\_\_\_分，每年的承包金应于当年\_\_\_月\_\_\_\_日前一次性交纳完毕。

第四条鱼塘经营管理

1、甲方提供鱼塘给乙方承包经营，承包期间由乙方自主经营，甲方不能进行干涉，期满后交还给甲方。

2、乙方开发经营鱼塘的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3、乙方在捕捞鱼时，严禁使用电鱼、毒鱼、炸鱼等危险办法。

4、在承包期间，乙方所承包鱼塘用电须服从电管站管理，要安全用电，开户、电力设备安装、材料费用以及鱼塘用电电费由乙方全权负责。

第五条在承包期内，如需修筑塘基或增加有关附属设施的，由乙方自行维修整治和建设，但承包期满后不得拆除，全部交由甲方自行处置，甲方不作任何经济补偿。

第六条在承包期内，因国家建设或者乡镇需要征用土地时，甲乙双方应无条件服从，本合同同时解除。征地单位按征用土地的有关规定予以补偿，但乙方养殖的水产品、种植的农作物以及乙方增建的经营设施(简易房屋、所种的树、花草、新设的停车场以及所修的道路等)的赔偿费，全部归乙方所有;其他其他补偿费归甲方所有。

第七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按时收取鱼塘承包金的权利。

2、承包期内，甲方不得单方面解除承包合同，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乙方合法经营及种养行为。

3、承包期间因甲方原因或甲方原承包合同、鱼塘权属的问题导致乙方不能进行正常合法的承包经营活动时，甲方应及时出面解决、如导致乙方不能继续承包经营的，甲方应赔偿乙方的损失。

第九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应按时合同约定时间及时缴纳承包费用。

2、承包期间乙方使用而产生的电费、水费、及其他养殖税费由乙方自行缴纳。

3、为了养殖及经营需要，可增设拦网，看守棚、观光设施等设施，但不得影响损害国家、集体和他人利益。

第十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提前解除合同。甲方违约解除合同的，需全部退回乙方已支付的承包金，并赔偿乙方已投入设施的全部价值损失及因此引起的其他一切损失。

2、乙方若中途退包，提前解除合同，视为违约，乙方已缴交的当年承包金不用退回，甲方无偿收回发包的鱼塘。

第十一条其他：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合同期满，甲乙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应重新签订合同。

甲方：\_\_\_\_\_\_乙方：\_\_\_\_\_\_

\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小鱼塘承包合同协议书**

订立合同双方：

\_\_\_\_县\_\_\_\_乡\_\_\_\_村\_\_\_\_组，以下简称甲方；

\_\_\_\_县\_\_\_\_乡\_\_\_\_村\_\_\_\_村民，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充分利用水利资料，发展渔业生产，为城乡人民群众提供更多的商品鱼，增加集体和个人收入，根据\_\_文件精神，经村民大会充分讨论和甲乙双方认真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承包地点和面积

甲方将座落在\_\_\_\_鱼塘（河道、水库、湖面）\_\_\_\_亩，承包给乙方养鱼，鱼塘（河道、水库、湖面）的所有权归甲方，乙方只有管理使用权和合同规定的受益权，但不准出卖、出租或转让，在承包期内，乙方如去世，其家庭成员享有承包继承权。

第二条 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 乙方上交甲方提成的办法及时间

在承包期内，乙方共上交甲方鲜鱼（或承包款）\_\_\_\_公斤（或\_\_\_\_元），其中：20\_\_\_\_年上交\_\_\_\_公斤（\_\_\_\_元），20\_\_\_\_年上交 \_\_\_\_公斤（\_\_\_\_元）……；在上交甲方的鲜鱼中，\_\_\_\_鱼占\_\_\_\_%，\_\_\_\_鱼占\_\_\_\_%，\_\_\_\_鱼占\_\_\_\_%……。上交时间均为每年\_\_\_\_月\_\_\_\_日左右（时间不超过前后十天），甲方收到乙方上产的鲜鱼（或承包款）后，即出具收鱼（款）凭证。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应将养护鱼用的房屋\_\_\_\_间（如果有）和下列工具提供给乙方使用：\_\_\_\_\_\_\_\_。

2、上级主管部门如有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现金或物资，甲方应合理分配给乙方。

3、甲方应对社员群众进行保护渔业生产的教育。如发生偷、毒、炸鱼等情况，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

4、养鱼与农业用水发生矛盾时，甲方必须保证乙方用水最低水位线不低于\_\_\_\_\_\_\_\_米。

5、乙方需要排水或抽水时，甲方应及时提供抽水机给乙方使用。

6、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除了不可抗力的情况发生外，乙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完成国家派购商品鱼的任务（如果有）。

2、乙方养鱼、新放鱼苗、看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的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3、乙方在捕捞鱼时，严禁使用电鱼、毒鱼、炸鱼等危险办法。

4、乙方每年捕捞鱼后，应优先完成承包任务。

5、承包期届满，乙方应及时交还甲方提供乙方使用的养护鱼房屋和工具，如有损坏或丢失，乙方应负责修理或赔偿。

6、承包期届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内不到\_\_\_\_规格的小鱼、鱼苗，乙方应无偿交给甲方（或由甲方按双方协议价格购买）。

7、乙方有自主养鱼经营权，甲方不得干涉。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后，超额部分全归乙方。

8、乙方抓住偷鱼者送交甲方处理，按每人偷鱼一次罚款\_\_\_\_元计算，罚款归乙方。

9、合同期满后，甲方如再行发包，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权。

第六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乙方提供养护鱼用房屋、工具，应偿付违约金\_\_\_\_元给乙方，乙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

2、甲方如截留上级主管部门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现金或物资，截留贷款按其金额的\_\_\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截留现金或物品，按其金额的\_\_\_\_倍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3、甲方如无故不及时向乙方提供抽水机，应对所造成的损失负责。

第七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承包任务，每逾期一天，按所欠商品鱼的市场价格（或承包款的金额）的\_\_\_\_%，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2、乙方如用电、毒、炸等危险办法捕捞鱼，应按总承包款（商品鱼按市场价格折价）的\_\_\_\_%向甲方偿付违约金，甲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

3、合同期届满时，乙方如捕捞小于\_\_\_\_规格的小鱼、鱼苗，应向甲方偿付\_\_\_\_元的违约金。

第八条 不可抗力

如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水灾、旱灾等）造成鱼塘（河道、水库、湖面）崩溃、干涸，经证实后，甲方应据实减少或免除乙方的承包任务。

第九条 其它

本合同自承包开始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或解除合同。如甲方代表人发生变更，不得变更本合同。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期满，甲乙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应重新签订合同。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交乡、村（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各存一份。

甲方：\_\_\_\_县\_\_\_\_乡\_\_\_\_村\_\_\_\_组\_\_\_\_（公章）

代表人：\_\_\_\_

乙方：\_\_\_\_村\_\_\_\_村民\_\_\_\_（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协议书**

甲方：清\_\_\_\_区长埔象牙、象东、象西、象星村民小组 乙方：

为了壮大集体经济，增加效益，经甲方召开家长会议讨论决定，甲方将原南\_\_(土名)：口鱼塘，面积亩出租给中标者(乙方)经营管理。经甲、乙双方协商，就有关事项。

双方订立本合同如下：

一、鱼塘面积及各要占有数量：象牙村占 亩; 象东\_\_占 亩; 象西\_\_占 亩; 象星村占 亩。

二、租赁期限：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一定为\_\_\_\_\_\_\_\_年(小写\_\_\_\_\_\_\_\_年)。

即第一个\_\_\_\_\_\_\_\_年为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每\_\_\_\_\_\_\_\_年递增500元。

第一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合计人民币元( 元)。

第二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伍佰元整(3500元)，合计人民币元( 元)。

第三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元)，合计人民币元( 元)。

三、租金及上交时间：在租赁期内，乙方上交甲方鱼塘租金每年每亩 元，合计 元整( 元)其中：象东\_\_占 亩。

第一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合计人民币元(。

第二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伍佰元整(3500元)，合计人民币元(。

第三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元)，合计人民币元(。象牙村占 亩。

第一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合计人民币 元(元)。

第二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月\_\_\_\_\_\_\_\_年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伍佰元整(3500元)，合计人民币元( 元)。

第三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元)，合计人民币元(。象西\_\_占亩。

第一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合计人民币 元(元)。

第二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月\_\_\_\_\_\_\_\_年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伍佰元整(3500元)，合计人民币元(。

第三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元)，合计人民币元(。象星村占亩。

第一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合计人民币元(。

第二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月\_\_\_\_\_\_\_\_年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伍佰元整(3500元)，合计人民币 元( 元)。

第三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元)，合计人民币元(元)。乙方除上交甲方租金外，还上交甲方押金人民币贰万元整(0元)。合同期满退回押金给乙方，如中途征收押金同样退回押金给乙方。双方签订合同起乙方交清当年的租金，即以先交租后经营的原则。上述土地中途国家征用，当年租金不退回。

四、双方的责任义务

(一)甲方责任和义务

1、负责乙方处理在承包期内不受本村民阻挠和干扰乙方正常生产和经营。

2、负责处理该鱼塘因权属问题而发生争议和纠纷。

(二)乙方责任和义务

1、负责按本合同的规定交清每年的承包款。

2、负责交纳上级有关部门按规定收取的管理费及各项税收。

3、负责承包期内的一切经营费用。

4、在租赁期间内一切违法行为由乙方负责。

五、其他条款：

1、关于乙方改变鱼塘使用时，如填鱼塘改变使用用途。(填土款归乙方所有，填土面积 亩，填土高度 米高平公路，填土款 元)。

2、在本合同期内因国家或村镇建设需要征收该鱼塘时，双方无条件服从，我村同征地单位签订合同即日起该土地归四象集体所有。

在甲方收回此地时并不补偿填土款给乙方。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征地单位按国家的有关征用土地的政策给予补偿。

土地征地款属甲方集体所有，承包鱼塘范围内的填土款补偿及该土地附作物乙方所有。

3、合同期满，乙方在合同期内因国家发展需要，乙方所建的工棚和架设电线电路归甲方集体所有，乙方不能拆除和毁坏。

4、在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借口中途转包(转让)，或终止合同，确因特殊情况需转包，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并办好转包合同方可转让，否则视作违约，由此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要负责赔偿损失。

5、在合同期内，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的规定时间交清每年的承包款，逾期不交的按拖欠总额每天加收千分之二的滞纳金，逾期超过一个月不交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收回鱼塘，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要负责赔偿。

6、本合同签订后，受法律保护，如有违约，守约方有权向违约方提出损失赔偿，双方调解不能解决的，可上诉法院，法院根据国家的法律和《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给予裁决，并由法院按裁决书的执行处理。

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